

公告 健行科技大學【進修部】各類助學方案

各類助學方案	行政院減免學雜費 (簡稱拉近方案) 自112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實施	弱勢學生助學計畫-助學金 (家庭年收入低於90萬元)	學雜費減免
申請資格	學籍資格： 本國籍具本校 進修部 正式學籍者(含二技、四技、多元培力) 注意： 延修生、重修及補修繳納之學雜費，不予減免。	1. 資格：本國籍具本校正式學籍者(不含延修生) 2. 成績：前一學期平均成績需達60分以上(新生及轉學生免) 3. 家庭年所得：家庭應列計人口年所得須在90萬元以下 ※ 應列計人口： ◎ 未婚者：學生本人及父母親(法定監護人)等年所得總計 ◎ 已婚者：學生本人及配偶年所得總計 4. 家庭年利息所得：家庭列計人口年利息所得合計2萬元以下 5. 不動產價值：家庭列計人口不動產總計不超過650萬元	低收入/中低收入戶學生、原住民學生、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、軍公教遺族、現役軍人子女
補助金額	每學時學雜費 減免50% (一學期最高減免 \$17,500元)	第一級 ~ 第五級：70萬以下，一學年 補助金額 \$20,000元 第六級：超過70萬~90萬以下，一學年 補助金額 \$15,000元	◎ 低收入戶學生(學費全免) ◎ 中低收入戶學生(減免60%) ◎ 原住民學生(減免90%) ◎ 身心障礙學生 (重度：全免，中度：減免70%， 輕度：減免40%) ◎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(重度：全免，中度：減免70%， 輕度：減免40%) ◎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(減免60%) ◎ 軍公教遺族(依教育部規定) ◎ 現役軍人子女(減免30%)
申請時間	無需提出申請(學校直接作業)	每學年第1學期(預計9月底至10月初)依學校規定辦理期間內提出申請，核准補助金額於每學年第2學期學雜費繳費單扣除。	每年5月及12月辦理減免學雜費申請預扣及開學第一週減免申請作業
申請方式	學生 無需提出申請 ，由學校直接於註冊繳費單先行扣減免金額，剩餘金額在自行繳交。 如需申請 其他部會補助 ，請務必至進修部填寫 放棄定額減免切結 ，重新出單後，在自行繳交學雜費。	請參考進修部首頁→最新消息→弱勢學生助學金公告 (每年9月初公告)	請參考進修部首頁→最新消息→減免學雜費申請公告 (每年5月及12月公告)
特別注意	「行政院減免學雜費」與「弱勢學生助學計畫-助學金(家庭年收入低於90萬元)」 可以同時申請		「行政院減免學雜費」與「學雜費減免」或「其他部會補助」 僅可擇一 ，您可以考慮自身情況後擇優選擇適用方案

如有問題請到健行科技大學進修部辦公室(行政大樓1樓)，或來電進修部學務組分機3722、3720洽詢。